

证券代码:601888

股票简称:中国国旅

公告编号:临2016-014

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4月21日在公司召开，此次会议应到监事4人，实到监事4人：王晓雯、陈玲玲、王延光、赵凤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此次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公司监事会副主席王晓雯主持本次监事会，经过充分讨论，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《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该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监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。

3、《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，该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；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

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4、《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5、《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6、《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。

7、《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 2016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证券监管机构要求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客观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。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6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国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